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CET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川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0)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1,415,030,000 (100%)	0 (0%)
2.	重選何超蕙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415,030,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約%)	
		贊成	反對
3.	重選黃錦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415,030,000 (100%)	0 (0%)
4.	重選曾欣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415,030,000 (100%)	0 (0%)
5.	重選梁民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415,030,000 (100%)	0 (0%)
6.	重選趙志剛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415,030,000 (100%)	0 (0%)
7.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415,030,000 (100%)	0 (0%)
8.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1,415,030,000 (100%)	0 (0%)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可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之本公司股份。	1,415,030,000 (100%)	0 (0%)
10.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1,415,030,000 (100%)	0 (0%)
11.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所擴大數額是本公司購回之股份總面值。	1,415,030,000 (100%)	0 (0%)
12.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的10%。	1,415,030,000 (100%)	0 (0%)
13.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225,000,000股額外轉換股份及因應本公司不時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收購Revenue Synthesis Limited 20%權益，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採取的特定公司行動所作的調整，配發及發行額外轉換股份。	1,315,030,000 (100%)	0 (0%)

備註：

- a. 票數及票數百分比乃按股東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第1至第13項普通決議案獲所有投票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 c. 誠如通函所載，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第1至12號決議案放棄投票或有權出席及須放棄投贊成票。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至12號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220,000,00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惟僅可投票反對第1至12號決議案。
- d. 誠如通函所載，何超蕙女士及Refulgent Sunrise Limited及／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可換股債券中擁有之重大權益，與其他股東有重大分別。因此，由於何超蕙女士及曾欣先生為分別持有Refulgent Sunrise Limited 36%及64%股權之實益擁有人，故此Refulgent Sunrise Limited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須就授予特別授權之第13號決議案放棄及已放棄投票。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何超蕙女士、曾欣先生、Refulgent Sunrise Limited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合共持有436,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63%。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及全數繳足股份總數為2,220,000,000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關於授予特別授權的第13號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故此為1,784,000,000股。概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大會，惟僅可投票反對第13號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放棄對第13號決議案投贊成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 e.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川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錦華

香港，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超蕙女士（主席）、黃錦華先生、曾欣先生、劉令德先生、文穎怡女士及梁民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志剛先生、William Robert Majcher先生及邱恩明先生。

本公佈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刊載。本公佈亦會於公司網站(www.chanceton.com)刊載。